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正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公司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，目前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。

本公司股票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，将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被摘牌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1年7月20日、2012年8月21日、2014年5月2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分别为：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1186号、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2144号、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41431号），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。

公司已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上述内容进行披露。（详见公司2011年7月21日、2012年8月24日、2014年5月23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1-040、2012-068、2014-044）。

公司将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11.11.3条的要求，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截至今日，公司未收到有关部门的进一步反馈情况。请投资者持续关注公司前述的被立案调查事项和相关进展，以及公司股票因此可能产生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二日